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情况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接到股东宋文华关于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通知，相关情况如下：

宋文华，男，中国。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通过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 291,400 股。本次交易前，宋文华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775,657 股，交易后宋文华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484,257 股，持股比例由原 11.96%减少至 10.00%。

上述股份变动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不涉及行政审批文件、司法裁定书等文件。上述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宋文华持有股份变动已达到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披露标准。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29）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8

杭州四方博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